

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”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本议案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拟聘任的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原委派王法亮先生、夏洋洋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审计服务。鉴于夏洋洋先生工作安排调整，公司 2024 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为王法亮先生、杨成艳女士。

二、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、诚信记录和独立性情况

1、基本信息

杨成艳女士，于 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8 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杨成艳女士近三年从业情况如下：

| 时间 | 上市公司名称 | 职务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2021年-2023年 | 泰格医药（300347） | 签字注册会计师 |

2、诚信记录

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成艳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收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，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3、独立性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的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6日